高雄市政府民政局107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 **重要施政項目** |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
| --- | --- |
| **壹、區里行政**  一、區政監督及輔導  (一)辦理優質區里人力培能訓練  (二)落實走動式服務  (三)主動發掘待援個案  (四)推動婦女社會參與業務，鼓勵女性參與公共事務  二、行政區劃及省市界標  三、發展區里特色活動  四、區公所組織修編  五、防災、防疫工作 | 1.辦理2018台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參訪  為汲取辦理大型活動的經驗，俾利各區特色之推展，於107年12月12-13日於台中市辦理「2018台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參訪」，參加對象為35區區公所區長(原住民區除外)。  2.辦理區公所主管講習  為提昇區公所各級主管專業知能，於107年4月10日假市府人力發展中心辦理「區公所主管人員班」，參訓對象為主任秘書、各課課長及秘書室主任等共100人，課程內容由李鴻源講授「國土安全與水土保持-個案與實務研討」及侯俊彥參議「區公所防災業務之精進作為」。  3.辦理里幹事業務講習  為提昇里幹事服務效能，於107年6月12日假市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辦理「區里公務人力進階班」，共80人參訓，課程內容為「公務也可以這樣經營」及「反毒 健康 幸福」。  為加強里幹事正確服務觀念，提升服務效能，督導各區公所里幹事深入基層主動發掘問題，以落實走動式服務。107年1月至12月，總計市容查報3,713件、民意反映365件，均由各區公所逐一列管並報請市府各主管機關處理、回復。  1.為主動解決社會弱勢、急難等亟待援助個案，督導各區公所里幹事實施家戶訪問，主動發掘待援個案，並透過社會福利、衛政系統給予必要之扶助及救助。107年1月至12月底止，主動發掘個案合計22,509件次。  2.自98年起，由社工員、衛生單位人員不定期參與各區里幹事會議，交換資訊並建立業務窗口聯繫網絡，俾建立各區公所里幹事與社會局社工員、衛生局人員雙向溝通及宣導政令之管道。  1.擴展婦女社會參與的理念，全面成立婦參小組  為持續鼓勵更多婦女朋友積極參與公共事務與市政之推行，本市35區區公所（原民區除外）成立婦女社會參與促進小組，第4屆委員共計560人(男性209人、女性351人)。107年度各區公所共辦理456場次婦女社會參與活動，其中社會參與類278場次，性別意識與婦女成長課程135場次，特色方案43場次。  2.107年婦參重點工作目標「婦女參與推動性平創新」  各區公所婦參小組辦理相關工作坊，推動在地性別主流化及性平創新措施，由各區公所社會參與小組委員輔導左營、旗山、苓雅、路竹等4區，民政局指定鼓山、大寮、小港、阿蓮、美濃、永安等6區，推動在地性別主流化及性平創新措施，其餘區公所婦參小組，辦理性別主流化工作坊培訓參與推動人員相關課程，107年度共計辦理178場次，參加人數21,184人(男7,597人(36%)、女13,587人(64%)。  本市38個行政區，幅員遼闊，截至107年12月底止，各區人口數以鳳山區359,519人最多，茂林區1,994人最少；若以里計，各里人口數最多者為左營福山里43,713人，最少為旗山區中寮里183人；若以面積而論，桃源區928.98平方公里為地理範圍最大行政區，鹽埕區1.4161平方公里最小。為使資源合理分配及有效利用，市府成立「行政區域規劃專案小組」，專職行政區域調整，俾使各行政區內基層幹部勞逸均等，資源合理配置及有效利用，區域均衡發展。  1.高雄有山、河、海等天然資源，各行政區各有自然或人文特色。因此，為發展地方區特色，促進在地經濟成長，輔導各區公所辦理區特色活動，研訂「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區特色活動審核作業實施計畫」。107年核定林園、苓雅、內門、鳳山、那瑪夏、三民、大樹、旗津、茂林、甲仙、田寮、杉林、橋頭、旗山、岡山、仁武、美濃、新興、大寮及六龜等20區辦理25項活動，補助金額2,147萬元。  2.38區特色專書：  為使民眾深入了解高雄發展的脈絡及在地珍貴文史資料，爰編印「高雄市38區特色專書」，本書蒐集資料、撰寫文稿、整理圖庫，整合所有市府的資源，並於本（107）年11月20日假四維行政中心3樓多媒體簡報室辦理新書發表會，本書分送各大圖書館、各區公所等機關典藏，成功傳達高雄38區風土人文的美好。  107年各區公所組織規程修正並於108年1月1日生效施行：  (1)員額調整配置：依設置標準人力合計減列63人（業務人力53人，人事、會計、政風人力10人），編制員額為1,889人。  (2)課室組織修編：原設有兵役課之鹽埕等14區整合災防與役政務後課室名稱改為役政災防課，大寮區則裁撤兵役課，以符合組設標準。  (3)齊一課室名稱：阿蓮區農業課改設秘書室、六龜區農觀課則變更為農業課。  1.107年天然災害(豪雨)應變中心開設4次，本市總計撤離5,383人次。  2.登革熱防治工作  (1)動員：  107年35區社區動員共動員40,434次、1,022,501人，清除積水容器538,362個、清除髒亂點58,811處。  (2)宣導：  107年35區共舉辦1,120場登革熱防治說明會，計142,971人參加。 |
| **貳、自治行政**  一、辦理107年反賄選系列宣導活動  二、辦理本市第3屆市長、市議員及里長選舉，強化地方自治功能  三、辦理本市第3屆里長就職活動  四、督導各區召開里業務會報  五、辦理里民大會及基層建設座談會  **參、里鄰福利**  一、里鄰組織及訓練，辦理里長文康及講習活動  二、「高雄市里政線上e指通APP」上線記者會  三、特優暨資深里長表揚  四、市議員及里長福利互助業務  五、里鄰長喪葬補助及遺族慰問 | 為端正第3屆直轄市長、市議員及里長選舉風氣，提升地方基層幹部法治素養，並表達政府反賄選、反暴力之決心，民政局偕同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高雄市選舉委員會及行政院南部聯合服務中心共同辦理107年反賄選宣導活動，內容如下：  1.召開反賄選記者會：107年9月4日（二）15時假四維行政中心3樓多媒體簡報室辦理「廉潔‧反賄 做伙行」反賄選記者會，由許立明代理市長、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周章欽檢察長、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張文政檢察長帶領市府團隊、高雄市選舉委員會與各區區長等共同宣誓政府反賄選的決心。  2.接受電視台專訪：107年9月10日（一）15時至16時，由許立明代理市長偕同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周章欽檢察長及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劉俊良主任檢察官參加慶聯有線電視－幸福按個讚節目，暢談並宣導「拒絕賄選乾淨選風 選出好人才國家有希望」。  3.辦理41場次反賄選宣導活動：107年9月5日至9月21日於本市38區辦理41場次「107年反賄選宣導活動」，由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講授反賄選案例宣導，高雄市選舉委員會講授選舉監察作業，共計15,117位里鄰長、社區理事長及寺廟負責人參加。  1.依據地方制度法及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規定，辦理本市第3屆市長、市議員及里長選舉，以落實地方自治、發揮自治功能。  2.本市第3屆市長、市議員暨里長及第2屆山地原住民區長、區民代表選舉，業於107年11月25日圓滿順利完成。  依地方制度法第59條第1項及第3項規定，里長任期四年，應於上屆任期屆滿之日就職，高雄市第3屆里長業於107年12月25日（二）14時於高雄展覽館1樓南館辦理里長就職活動，活動內容有就職典禮及分區與市長合拍團體照等活動，第3屆里長就職活動在溫馨中圓滿順利結束。  1.各區公所審視實際需要召開里業務會報，本府及民政局均派員列席，以即時解決基層問題與滿足民眾需求。為表示對地方民意之重視，本府除請各局處指派業務單位且具決策權力的人員外，並由副市長及秘書長分別列席指導，以增進轄區內各機關協調聯繫效率。  2.107年計有三民、美濃及小港等3區召開里業務會報，建議案件179件，均由召開之區公所依規定登入本府「線上即時服務系統」之里業務會報建議案系統，再分別由本府各權責機關將辦理情形答復各建議人。  1.依「高雄市里民大會及基層建設座談會實施辦法」規定，「里為蒐集民情、反映民意、解決里內公共事務及其他重要事項，得召開里民大會或基層建設座談會，以每年召開一次為原則」。  2.107年里民大會及基層建設座談會計有13里召開13場（里民大會10場10里、基層建設座談會3場3里），建(決)議案或結論案共108件，均由召開之區公所依規定登入本府「線上即時服務系統」之里民大會建議案系統，再分別由本府各權責機關將辦理情形答復建議人。  「107年高雄市里長文康及講習活動」分別於3月13日至14日、21日至22日及4月16日至17日分三梯次辦理完成，計有457名里長參加。本活動結合講習，於行程霧峰林家宮保第園區安排專人向里長們進行深度歷史文化導覽講習，有助於里長瞭解文化的影響力並思考如何運用軟實力提升里政經營績效。  1.民政局率全國之先，建置里長與里民互動平台「高雄市里政線上e指通APP」，導入雲端智慧化管理，提供里長報修、重要訊息推播、里佈告欄、活動花絮、討論區、實物共享等6大功能及28項服務，讓里長能更迅速快捷與里民互動，服務里民零距離，強化里政經營績效。  2.記者會已於107年1月23日假市府四維行政中心3樓多媒體簡報室辦理完竣，由許銘春副市長親臨會場致詞，並由民政局長親自推介說明APP功能及線上操作的便利性，歡迎市民朋友多加利用。  1.獲內政部表揚特優村里長暨績優民政人員  本市榮獲內政部頒發107年特優里長有15位、績優民政人員10位，共計25位，表揚大會業於107年6月12日假台北市國軍文藝活動中心戲劇廳舉行。  2.表揚本市特優暨資深里長  本市107年特優暨資深里長表揚大會於107年7月5日假享溫馨囍宴會館大寮旗艦店3樓璀璨風華廳舉行，表揚特優里長91位，資深里長131位，合計222位。  依據「高雄市市議員及里長福利互助自治條例」，辦理市議員、里長福利互助補助。107年度因病住院醫療補助265件，補助金額6,755,849元；喪葬補助40件，補助金額430萬元，共305件，合計1,105萬5,849元。  依據「高雄市里鄰長喪葬補助及遺族慰問實施要點」，核發本市里鄰長喪葬補助及遺族慰問金，107年請領補助費及慰問金之里鄰長遺族計266人次（里長6人，鄰長260人），共發給慰問金402萬元。 |
| **肆、兵役業務**  一、徵集業務  (一)兵籍調查  (二)徵兵檢查  (三)彈性徵兵處理作業  (四)役男抽籤  (五)役男徵集入營  (六)一般替代役  (七)研發替代役  (八)家庭因素替代役  (九)家庭因素補充兵  (十)提前退伍(役)  二、軍務業務  (一)照顧在營軍人列級生活扶助及列管傷殘義務役退伍軍人人員三節慰問金暨遺族春節慰問金與傷亡故軍人慰問金  (二)替代役公益活動  (三)榮眷社區安康講座暨研習活動  (四)軍人忠靈祠及忠烈祠春、秋祭典  (五)本市軍人忠靈祠葬厝業務  三、動員管理業務  (一)替代役備役役男管理  (二)替代役備役役男召集  (三)後備軍人管理  (四)後備軍人公益活動  (五)後備輔導中心經費補助  (六)後備軍人晉任暨表揚活動  (七)役政業務督訪  (八)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  (九)敬軍慰問本市在營役男  (十)八二三臺海戰役紀念館業務  四、人事業務  (一)社團成果  **伍、禮俗宗教**  一、禮儀民俗活動  (一)端正禮俗改善社會風氣 | 本市107年(88年次役男)兵籍調查作業，依規定於107年2月底前完成，總計有16,697位役男接受兵籍調查，並已建立兵籍資料。  1.本市辦理107年役男徵兵檢查計14,811人。  2.本市徵兵檢查會計完成14,813位役男體位核定(內含106年11、12月完成體檢役男)，其中核定常備役體位10,351人(69.9％)、替代役體位810人、免役體位3,403人(含持重大傷病證明109人、身心障礙證明計389人)、體位未定249人。(內含88年次以後役男2,270人)。  3.本市辦理役男申請改判體位複檢案計544件，入營驗退(或停止訓練)案計119件。  4.提供外縣市役男申請於本市代辦體檢計2,294人，到檢2,184人。  內政部役政署自107年起辦理83年次以後常備役體位應屆畢業役男延緩入營申請，凡短期內無法入營之役男無須檢附任何證明文件，均可線上提出申請，有利其人生規劃。本年本市應屆畢業役男計有1,515人提出申請。  1.徵兵及齡男子經徵兵檢查後，其體格適合服「常備兵」或「替代役」者，辦理軍種、徵集順序抽籤，據以辦理徵集入營。  2.107年本市辦理278個場次役男抽籤，完成10,928位役男抽籤作業。  役男經過抽籤，決定應服軍種兵科及入營順序後，依據內政部配賦，107年本市辦理72梯次役男徵集作業，徵集役男11,980人入營服役。  一般替代役在政府公部門擔任輔助公共安全或社會服務之事務，以替代方式履行兵役義務，107年本市役男計25人提出申請服指定役別機關替代役，錄取15人，錄取率為60%。  研發替代役於主管機關認可之公、私部門從事科技或產業研究發展工作，107年本市計370人通過研發替代役甄選資格，錄取291人，錄取率為78%。  依據「役男申請服替代役辦法」作業規定，107年本市計審查並核定役男231人服家庭因素替代役，並已徵集223位役男入營。  依據「常備役體位因家庭因素及替代役體位服補充兵役辦法」作業規定，107年本市計審查並核定役男761人因家庭因素服補充兵，並已徵集733位家庭因素補充兵役男入營。  依據「常備兵補充兵服役規則」及「替代役役男提前退役辦法」作業規定，107年本市計41位常備兵現役軍人因家庭因素申請提前退伍，22位替代役現役役男因家庭因素申請提前退役。   1. 關心在營軍人及替代役役男家屬生活，凡經濟發生困難者，列級生活扶助等級，發放服兵役役男家屬一次安家費及三節生活扶助金，常備役三節生活扶助金及安家費共發放2,604,190元、受益戶113戶275人；替代役三節生活扶助金及安家費共發放300萬4,420元，受益戶118戶305人。 2. 常備役傷亡慰問因公(病、意外)死亡18人，共發放1,297萬5,000元。 3. 發放常備兵傷殘退伍軍人三節慰問金共發放513萬6,000元、557人次。 4. 發放春節義務役國軍(含替代役)遺族慰問金共發放617,500元、124人次。   1.鼓勵替代役役男參與公益活動，發揮「公益、關懷」的人文精神，形塑替代役役男愛心服務社會之良好形象。  2.執行成果：  (1)歲末年終獨居老人居家關懷及環境清潔暨年菜送溫情：  本活動自107年1月3日起至2月28日止，號召88人次替代役役男，協助90位獨居老人家度過溫馨的新年。  (2)捐血活動：  107年2月1日及8月21日辦理「高雄市替代役役男捐血活動」活動，計436人參加，捐血145,500cc。  (3)環保淨山活動：  107年3月21日於左營龜山登山步道辦理替代役男淨山活動，除了沿途撿拾垃圾，維護山林潔淨，更邀請專業導覽志工講解舊城文化古蹟及歷史足跡，藉此認識舊城之美及其文化價值，更希望經由參與公益活動，能培養役男關懷社會、熱心服務的精神。  為行銷幸福城市並落實健康管理理念，與各榮眷社區里長合辦榮眷社區安康座談暨研習活動，107年計辦理11場次，參加人數1,370人，會中並配合活動辦理施政滿意度調查，滿意度結果達92%，獲眷村里民的肯定與支持。  為緬懷忠烈，軍人忠靈祠燕巢園區及鳥松園區、忠烈祠分別於107年3月及9月辦理春、秋兩季祭典活動，均邀請當地軍政首長、代表及遺族約2,000餘人參與祭典活動與祭，場面隆重、溫馨感人。  1.本市軍人忠靈祠奉祀國軍忠烈將士之靈，葬厝死亡官兵，以表彰忠烈；軍人忠靈祠有燕巢及鳥松二園區，107年燕巢園區單櫃安厝計522件、鳥松園區單櫃安厝計180件，燕巢園區雙櫃安厝計365件。  2.截至107年12月底止燕巢園區已安厝單櫃17,790個(餘容量1,826個)，雙櫃3,068個(餘容量1,436個)，鳥松園區已安厝單櫃9,303個(餘容量5,197個)。  本市107年替代役備役役男列管人數合計38,398人，依服役組別分類管理及每月更新全市列管人數。  本市替代役備役役男演訓召集及一般替代役役男在職訓練暨捐血公益活動於107年6月29日假鳳山行政中心大禮堂辦理，召集公共行政役備役役男120人、代訓經濟部水利署水利維護役30人及結合替代現役80人，共同實施防災教育訓練，當日應召備役役男到召率百分之百;另動員後備軍人共同參與捐血公益活動，共捐熱血101袋，計25,250CC。  本市107年後備軍人列管人數合計313,005人。  運用後備軍人組織系統，辦理捐血、防疫等公益活動執行成果：  1.捐血公益活動：  鼓山、鳳山、前金、苓雅、大寮…等計7個區後備軍人輔導中心於107年1月至12月辦理捐血公益活動計8場次，動員後備軍人及眷屬1,400餘人，共捐輸416,500CC熱血。  2.淨山、淨灘及掃街防疫公益活動：  左營、林園、路竹…等計9個區後備軍人輔導中心於107年1月至12月辦理淨山、淨灘及愛民打掃公益活動，動員後備軍人及眷屬500餘人參與，維護自然生態環境，清除登革熱孳生源，共同守護家園。  補助本市各區後備輔導中心辦理後備動員聯誼活動、協助災害防救、市政工作推行、全民國防教育及社會公益活動之推展，107年補助本市各區後備軍人輔導中心體能聯誼活動及工作補助費每月每組250元，計891組，共267萬3,000元。  為表揚年度工作績效及晉任優秀後備軍人，於107年1月18日補助本市後備指揮部於陸軍軍官學校辦理「107年後備軍人晉任暨表揚活動」，計後備幹部800餘人參加。  1.107年7月份實施本市38區役政業務督考訪視，藉業務平時考評及年度業務訪視，檢視業務缺失，落實行政革新，使役政業務臻於完善。  2.107年內政部役政署役政業務定期督訪，本市成績評列A組優等。  1.行政院動員會報107年對直轄市、縣(市)動員業務訪評，本市榮獲甲組(直轄市)「優等」單位獎項，於行政院動員會報107年度會議中，由行政院長賴清德院長授頒，本市動員會報秘書組兵役處代表市府出席領獎。  2.本市107年軍民聯合防空(萬安41號)演習在相關單位努力下，演習成績獲演習統裁部評鑑為優等。  3.本市三合一動員會報107年定期會議分別於107年4月27日及10月1日假本市災害應變中心舉行，由動員會報、戰綜會報及災防會報等三會報聯合辦理，計有行政院動員會報、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高雄市議會、本府會報委員(相關局處首長)、公民營事業單位代表、行政區域內軍事單位、委員與專家學者等約100餘人參加。  4.0601豪雨及0823豪雨期間，協調國軍救災，守護市民安全，計大社、美濃、仁武、茂林、甲仙等區申請國軍兵力計2,027人次及機具380輛次，協助災害防救及市民撤離。  為增進軍民情感交流，激勵軍心，探視本市在營役男，於三節前組團分赴各新訓中心及轄區陸軍、海軍、憲兵、後備及外島等部隊慰問，共計63個單位，計發放慰勞款314萬元。  1.為弘揚當年參戰官兵英勇事蹟，於衛武營都會公園內成立全台第一個八二三臺海戰役紀念館，除讓民眾藉此景仰戰役中的歷史英雄，並可作為戰爭與和平之全民國防教育場域，讓國人省思和平的可貴，並成為市民緬懷歷史新地標。107年參觀人數約計12,145人。  2.於107年8月16日假衛武營公園辦理八二三臺海戰役六十周年紀念活動，以緬懷台海戰役歷史英雄，並感念當年國軍將士保國衞民精神，邀請高雄市八二三台海戰役戰友協會、砲兵戰友協會、海軍袍澤協會及其家屬計200人參與，活動中安排陸軍步兵訓練指揮部體幹班戰技表演及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演唱軍歌，並透過八二三台海戰役戰友總會副理事長郭順序分享戰史經歷，場面溫馨感性。  1.兵役處輔導之市府員工社團「包裝藝術社」，於107年辦理12次社團課程活動，並舉辦3次成果作品展示。  2.配合人事處宣傳，提供活動相片及作品於社團櫥窗展出達1個月。  3.107年度社團活動評鑑成績為93分，評列為優等。  1.辦理「107年春節揮毫」活動  107年1月31日及2月7日假本府鳳山行政中心大禮堂及四維行政中心中庭舉辦「107年春節揮毫」活動共3場次，由八方藝術學會及王振生翁文教慈善基金會邀請書法大師現場揮毫，共贈送500幅春聯，讓市民朋友提早體驗年節氣氛。 |
| (二)重視人權意識尊重性別文化發展  二、宗教寺廟教堂輔導  (一)輔導登記管理  (二)鼓勵宗教團體捐資興辦公益慈善事業  (三)協助莫拉克颱風重建工作  三、督辦調解業務 | 2.辦理「107年市民集團婚禮」  107年共辦理2場，第1場2月4日在高雄捷運R9中央公園站1號出口辦理，計有50對新人參加，現場約350位親友觀禮。第2場於10月21日在新光碼頭辦理，計有62對新人參加，現場約500位親友觀禮。  3.辦理「106年度各區調解委員會調解績效考評」  依據106年修訂之「法務部鄉鎮市調解獎勵金核發要點」規定，107年4月11日假民政局四樓防災通報中心辦理完竣，並於5月18日提供，初評名次前12名之區公所成績函報法務部評定。  4.辦理「107年度各區調解委員會觀摩活動暨表揚大會」  107年4月18日至20日假香蕉碼頭1樓鑽石廳舉辦完竣，活動內容包括表揚大會及參訪澎湖花火節，本市調解委員、主席、各區區長、調解秘書及本局工作人員共計334員參加。  5.辦理107年孝行獎  107年6月30日假君鴻酒店與高雄意誠堂關帝廟、安瀾宮、高雄港口慈濟宮合辦，除各提供獎助金1萬元給9名得主外，另安排孝行楷模進行點心DIY後贈與長輩表孝心及參訪85大樓。  6.辦理107年成年禮  活動於於9月8日假陸軍步兵訓練指揮部，活動內容計有500公尺障礙賽、CM33八輪裝甲車試乘、雷指器射擊體驗、武器裝備參觀及人才招募共五項目，約230學子參加。  1.辦理107年同志公民運動  活動與高雄市性別公民行動協會合辦，以「Dear Mx.親愛的跨」為主題，活動內容及地點如下:1.9月29日人權學堂辦理記者會；2.10月6日於高雄市婦女館史料室辦理「看見多元性別」讀書會及市立圖書總館2018奧斯卡最佳外語片「不思議女人」電影欣賞；3.10月1日至28日於市立圖書總館、誠品書店大遠百店及台鋁 M-L-D-Reading辦理「跨冊：多元性別書展」；4.10月14日、21日、27日分別於市立圖書總館、誠品書店大遠百店、台鋁M-L-D-Reading辦理「親子跨故事」。  2.辦理人權學堂業務  人權學堂107年辦理活動如下：   | 日期 | 活動內容 | | --- | --- | | 1月 | * 1月31日辦理【Fun心擁抱‧人權滿滿】新春開幕記者會，宣示人權學堂將會於每月活動展現不同的人權主題，如：勞工、兒童、原住民、身心障礙者、同志及新住民等，要讓更多市民朋友更加認識人權，也正視人權。 | | 2月 | * 2月24日、25日及27日辦理【傷痕二二八】3場次人權電影欣賞座談會，透過欣賞紀錄片來喚醒民眾對二二八的歷史意義，讓市民朋友有更深入的了解與省思。 | | 3月 | * 3月4日及11日辦理【藝同出擊-打擊小樂隊】，由高雄市兒童發展協會秉持「做中學」的教育理念，藉由太鼓的節奏與身體律動，讓發展遲緩兒童從中培養自信心與成就感，並紓解其身心壓力。 * 每周三、六辦理女權電影映後小組討論會，3月10日及14日放映【北國性騷擾】；17日及21日放映【女權之聲─無懼年代】，藉由女權電影放映，讓市民瞭解女性於職場環境面臨的不公平待遇及挑戰。 * 3月24日辦理【平凡女人的不平凡心事】講座，請黃惠英女士現身分享，如何從一位平凡的家庭主婦在志工領域走出自己的天地，講述擔任高雄市立圖書館志工的精彩故事。 | | 4月 | * 4月8日辦理【兒童人權/繪本故事】，為慶祝兒童節邀請小朋友喜愛的拉拉熊大玩偶一起同歡，並藉由故事媽媽生動說故事的方式，讓小朋友們對聯合國兒童人權宣言能有更進一步的認識和瞭解。 * 4月11日辦理【美麗的祈禱公共藝術創意導覽】，由高雄市政府觀光顧問陳錫堅老師向與會者講授美麗島站穹頂大廳及其涵意。 * 4月13日辦理【一起去蕉遊】，由童雅怡老師為大家講授旗山地區的歷史沿革及人權景點解說。 * 4月19日辦理【人權在憲法中的意義與實踐】，由本市空中大學林信雄教授解說憲法中的人權意義與實踐。 * 4月20日辦理【因為愛‧無可奈何】，由資深導遊林山福老師講解愛河生態之今與昔。 * 4月25日辦理【衛武營都會公園】藝文中心導覽，由陳錫堅老師向與會者講解衛武營都會公園之今與昔。 * 4月27日辦理【戰爭與和平】旗津海軍軍艦鑑賞，由葉正泉老師導覽，介紹旗津和高雄港的變遷、分析現在停泊於高雄港內的各軍艦。 | | 5月 | * 5月2日辦理【感恩護士、千人贈情】活動，配合護士節於小港醫院前著布偶裝演出小劇場向民眾宣導「尊重各行各業、尊重人權」，並邀請民眾一起發送花束給辛苦的醫護人員，表達致謝與敬意。 * 5月2日及11日辦理【殺朱拔毛、反共復國】，由程利華老師講解鳳山明德訓練班人權景點。 * 5月4日辦理【鳳儀書院與鳳山歷史教室】，由陳金蒼老師向與會者導覽與講解鳳山歷史建築與重要沿革大事。 * 5月9日辦理【勞工的生命奮鬥-勞工權益停看聽】，邀請「做工的人」作者林立青蒞臨演講，主講人擔任建築監工十餘年，他要為生命中所有認真活著的小人物找回存在的真實，演講後並與聽眾探討勞工權益之議題與親身經歷的分享。 * 5月16日辦理【高雄車站】鐵路地下化現況解說，由高雄車站導覽人員林麗玉老師講解。 * 5月25日辦理【高雄歷史博物館與站壁樹】沿革，由凃雅慧老師主講。 | | 6月 | * 6月3日、17日及24日辦理【薩克斯風人權音樂會】。 * 6月7日、14日及23日辦理【人權導覽服務志工培訓】，培訓有意願投入人權導覽志工朋友，帶領觀光客與市民朋友參觀並解說，建立高雄市人權都市之形象。 * 6月9日辦理【與新住民有約】座談會，藉此機會傾聽新住民心聲及在臺遇到的問題，瞭解新住民在臺生活歷程。 * 6月10日辦理【國際難民日視覺與聽覺饗宴：北逃電影欣賞與人權交流音樂會】，映後邀請音樂老師用音樂與民眾交流、撫慰大家煩悶的生活。 | | 7月 | * 7月5日、12日及14日辦理【人權導覽服務志工培訓】課程，帶領觀光客與市民朋友參觀並培養志工臨場反應能力。 * 7月15日辦理【關懷失智青年獻藝音樂饗宴】活動，邀請全人關懷協會烏克麗麗志工團、高雄市立空中大學烏克麗麗社、嘿嘿視障陶笛樂團、長笛音樂家顏儀榛老師、雅士流行樂團蘇金柱老師、音樂創作歌手Pinky蒞臨現場演出。 * 7月22日辦理【DIY教室-磁力小車-磁力的遊戲】，由石支德老師帶領教學，除讓小朋友與家長們自己DIY 之外，也邀請專業導遊陳錫堅老師介紹人權學堂小知識與美麗島捷運站的特色。 | | 8月 | * 8月1日、8日、15日、22日及29日辦理【憲法、人權與政府體制】課程，由高雄市立空中大學通識中心林信雄老師以憲法為經，大法官解釋為緯，帶領市民朋友一同對人權保障與政府體制有更深的了解。 * 8月15日辦理【高雄七月風俗景點與古墓鬼影傳奇】講座，由林山福老師講解介紹高雄風俗景點，例如:25淑女墓(現:勞工女性紀念公園)、 十八王公廟等，讓大家對高雄的風俗景點和民俗文化更深的認識。 * 8月17日辦理【人權學堂一日生活營】活動，由高雄市立空中大學通識教育中心許文英老師，帶領學生介紹每個人權事件背後的歷史故事。 | | 9月 | * 9月2日辦理【末代叛亂犯紀錄片放映會】，讓市民了解從1990年開始，長達一年的「制憲運動」內容，深刻影響台灣憲政至今。 * 9月9日辦理【人權志工美麗島站導覽】活動，邀集5月至7月培訓的15名日語、英語、韓語專業人權導覽志工參加，並聘請專業老師群講解關於美麗島站的歷史與特色，讓他們導覽解說時能更深入感人。 * 9月1起至10月30日止受理【人權攝影盃】報名，由於技術的降低與相機的普及，使得攝影門檻降低成為大眾皆可入門的創作方式，因此學堂選擇此一媒介作為人權議題創作競賽得主題，希望能讓大眾參與。 | | 10月 | * 10月7日辦理【藝術療育生活創作】，邀請社團法人高雄市兒童發展協會黃文勇老師陪伴小朋友一同進行創作，藉由藝術療育理論搭配心理發展知識，進一步施予輔導與關懷。 * 10月17日舉辦【那老人的風車】微電影放映會，希望參與民眾能藉由此電影，發掘人心善良一面，更加關懷獨居老人­。 * 10月27日辦理【哈瑪星與壽山歷史遺跡生態廊道活動】，邀請60 位專業導覽老師群，帶領民眾從打狗驛站出發，沿途經過武德殿、登山街60 巷、壽山自然公園步道等歷史遺跡，加上專業的導覽解說，參加民眾更了解高雄歷史且有益身心。 * 10月28日辦理【台灣長照2.0政策的虛與實】台灣社會人口老化 問題日益嚴重，政府於105年通過「長期照顧十年計畫2.0」，大幅擴增老年照護服務，故邀請台灣康復照護技術交流協會分享台灣長照2.0政策。 | | 11月 | * 11月12日辦理【為人權而團結】徵畫活動，透過徵畫活動，宣傳世界人權宣言普世價值，倡導反暴力、反歧視、反霸凌等重要議題。 * 11月17日辦理【南韓轉型正義的未竟之路】邀請人權委員會朱立熙委員蒞臨學堂與民眾分享南韓轉型正義的未竟之路，重新喚起社會民眾的記憶與歷史感。 * 11月17日舉辦【被遺忘的天使】電影放映座談會，本片為「聯合國兒童基金會」與「世界糧食組織」所拍攝的電影，描寫了世界上許多不為人知的角落，被遺忘小天使們的故事。 * 11月25日辦理【人權學堂自然生態營】活動，將由高雄莿竹城協會蔡優男老師帶領孩子與大人們了解大自然的奧秘與昆蟲簡介，在嚴肅的人權議題外也有活潑有趣的在地生態課程。 | | 12月 | * 12月2日辦理【新住民飄洋過海他鄉變故鄉音樂會】，邀請眾多新住民團體包括幸福舞蹈團、姬泰藍泰國文化藝術團、李庭莉峇里島舞蹈團、菁瑩親子舞蹈團、新住民親子歌唱比賽冠軍母子檔華媂瑪及許德輝，還有義守大學國際學生胡珍妮及陳泇霖接續帶來精采的歌舞表演，最後在原走他鄉主持人馬力梵的薩克風樂音中完美落幕。 * 12月9日辦理【人權城市‧幸福高雄-從美麗島人權學堂關懷世界人權議題圓桌會議】，活動中邀請包含台灣、韓國、日本、香港、非洲、新住民等各人權議題之學者與會研討，活動開放現場座位與線上直播，會議後由專業領隊導遊帶領民眾搭乘捷運前往參觀高雄人權景點，讓民眾深度了解高雄市為人權努力的成果。 * 12月22日辦理【身心障礙人權講座-照顧者的幸福小棧】，藉由聆聽「照顧者的幸福小棧」，讓照顧者在照護的路途上，減少自我懷疑與不安，才能夠繼續踏上這條艱辛的旅程。 |   1.輔導本市宗教團體辦理設立登記  本市登記有案寺廟1,475間、教堂83間、基金會9間，合計1,567間。依據「監督寺廟條例」、「辦理寺廟登記須知」、「寺廟登記規則」、「高雄市政府審查宗教業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及相關法令，積極輔導宗教團體發展宗教相關業務。  2.輔導土地及建物合法化件數  截至107年12月底止，已受理寺廟申請興辦事業計畫計113案，同意件數計69案，受理中計44案。  3.輔導寺廟辦理地籍清理件數  截至107年12月止，已受理申辦土地更名登記35案，同意件數計33案，受理中計2案。  4.辦理宗教活動防制計畫  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通報（含宣導）宗教活動計5,949件，其中區公所3,608件、消防局2,379件、警察局349件及環保局561件（部分重複通報或宣導）。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針對廟會活動裁罰案件合計2,379件，罰鍰計660萬6,500元，受裁罰團體194家，其中63家立案寺廟，其餘131家係未登記宗教場所，未來持續針對未登記宗教場所加強宣導。  5.辦理宗教執事人員業務講習活動  為加強宗教團體瞭解法令與實務，協助宗教團體組織正常運作及永續發展，循例舉辦系列講習活動，於107年7月4日假鳳山行政中心及7月6日岡山文化中心分2場次舉行，邀集本市立案宗教團體與未立案團體共同參與，參加人數近500餘人。  6.辦理107年高雄市政府宗教事務輔導小組會議  為協助本市宗教團體解決目前遭遇困境及進行相關議題研討，107年10月31日假鳳山行政中心3樓簡報室召開107年高雄市政府宗教事務輔導小組會議，共17名宗教執事代表參與，提案討論事項4案，會後將函請各權管機關依決議內容研處。  1.提報內政部表揚106年績優宗教團體  內政部於107年8月31日表揚106年績優宗教團體，本市獲表揚的宗教團體有高雄關帝廟等12家，其中有2家(高雄關帝廟等)同時亦獲行政院獎勵。  2.辦理本市106年度績優宗教團體觀摩暨表揚大會  為鼓勵寺廟、教會(堂)力行祭典節約，減少浪費，將節省經費興辦公益或慈善事業，以促進地方建設，造福社會人群，於107年8月1日至2日辦理績優宗教團體觀摩暨表揚大會。10年度捐資金額達100萬元以上獲表揚的績優宗教團體共126家，捐資金額總計9億390萬6,530元。  1.市府已核定真耶穌教會、天主教山地教會、曠野教會、青山教會(委由活水教會)、愛農教會、妙禪寺、白雲寺、北極殿(小愛小林土地公廟、日光小林土地公廟)及杉林重生教會等10案所提報之興建計畫書並簽訂協議書。  2.真耶穌教會、天主教山地教會、曠野教會、青山教會、愛農教會、妙禪寺及杉林重生教會等7案已取得建照。其中真耶穌教會、天主教山地教會及愛農教會已將建物所有權登記為本市，管理機關為民政局，並簽訂委託管理契約書。餘曠野教會、妙禪寺及杉林重生教會未取得使用執照；白雲寺及北極殿(小愛小林土地公廟、日光小林土地公廟)未於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條例施行期滿前(103年8月29日)取得建照，將依一般申請興建寺廟程序辦理。   1. 因應電子化申請作業趨勢，於101年7月建置「線上調解聲請服務系統」，並於103年10月就使用情形進一步更新版面，以貼近民眾使用習慣。107年線上申請3,504件，累計至107年12月止，線上申請調解案件數12,056件，未來將持續請各區公所協助宣導市民善加利用。 2. 辦理「107年度調解委員觀摩聯誼暨表揚大會活動」   「107年度調解委員觀摩聯誼暨表揚大會活動」於107年4月18日至20日假香蕉碼頭1樓鑽石廳舉辦「107年度各區調解委員會觀摩活動暨表揚大會」，共計334員參加。  3.辦理「106年度各區調解委員會調解績效考評」  依據法務部106年修訂「法務部鄉鎮市調解獎勵金核發要點」規定，「106年度各區調解委員會調解績效考評」於107年4月11日假本局四樓防災通報中心辦理完竣， 107年10月12日經法務部核定本市所轄調解委員會績效為第2級。  4.107年9月27日假本府鳳山行政中心辦理辦理「本市107年度各區調解委員、調解秘書專業知能研習會」，計有204人參加。  5.協助內政部於107年8月22日假臺北市國軍文藝活動中心舉辦「106年調解案件榮獲中央各獎項績優人員表揚大會」，本市共17位資深調解委員榮獲表揚。 |
| **陸、殯葬業務**  一、落實便民簡約為民服務  (一)單一窗口受理案件申請  (二)祭祖節日為民服務工作  二、提昇殯葬業者服務品質  (一)輔導及管理殯葬服務業者  (二)辦理殯葬設施與殯葬服務業查核及評鑑  三、營造優質治喪環境  (一)殯儀館新措施  (二)推動殯葬環保措施  (三)改善及增建納骨塔設施  四、推動墓地遷葬變公園  五、匡正喪葬禮俗 | 為提高民眾申辦業務便利性，市立殯儀館及納骨塔服務中心均成立單一窗口受理民眾申請各項殯葬設施的使用。107年第一殯儀館受理申請殯儀設施17,755件、火化作業17,708件，第二殯儀館受理殯儀設施6,765件、火化申請3,390件；總計受理申請殯儀設施24,520件、火化作業共21,098件。公墓申請土葬75件、納骨塔申請晉塔數11,846件、環保葬法申請樹葬數1,204件。  1.因應民眾清明節掃墓的傳統習俗，為讓民眾方便圓滿地完成此一祭祖習俗，本府特辦理「107年度清明節為民服務工作」，並成立「掃墓勤務協調中心」，於3月30、31日及4月4日至5日等4日提供免費掃墓接駁車直達墓區，並配置人員於各主要公墓區、納骨塔區等處現場引導交通動線及提供即時服務。各項服務措施藉由記者會、殯葬管理處官網「清明專頁」、有線電視跑馬燈、本府LINE官方群組、環保局垃圾車懸掛布條等多元方式積極宣導，於107年4月5日圓滿完成。  2.因應每年中元普渡習俗，殯葬管理處聯合高雄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大高雄葬儀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園藝花卉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花業協會、高雄市殯禮服務職業工會、高雄市殯葬改革協會及高雄市佛臨濟助會等人民團體及殯儀服務業者辦理普渡活動，107年8月13日(農曆7月3日)於殯葬管理處圓滿完成。  1.核發殯葬禮儀服務業經營許可案  為落實殯葬管理條例第42條規定：「經營殯葬服務業，應向所在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申請經營許可後，依法辦理公司或商業登記，並加入殯葬服務業之公會，始得營業」。本市殯葬禮儀服務業申請經營許可案，107年許可25件、備查45件、變更46件、廢止20件、停業7件，共計143件。自92年7月1日至107年12月底止，許可總件數553件、備查總件數640件，合計1,193件。  2.處罰違反殯葬管理條例規定之案件  辦理本市107年度違反殯葬管理條例案件共計5件，經裁處行政罰鍰總計314萬元，已繳納罰鍰285萬2,000元。  1.107年度辦理殯葬設施與殯葬服務業查核評鑑  (1)查核評鑑辦理情形  a.殯葬禮儀服務業：評鑑區域為本市鹽埕區、鼓山區、旗津區、前鎮區、楠梓區、小港區、左營區、田寮區、橋頭區、大寮區、林園區、大樹區、旗山區、美濃區、六龜區、內門區、杉林區、甲仙區等18行政區，應受評鑑業者共244家，完成初評78家，參加複評6家，註銷、停業61家，未參加評鑑105家。  b.公立殯葬設施：自行辦理評量計有4家殯儀館、29座納骨塔(堂)。實地評鑑：本市第一殯儀館、第二殯儀館橋頭分館、大樹區納骨塔、旗山區納骨塔。  c.私立殯葬設施：計有7家8設施。  (2)經查核評鑑結果  a.殯葬禮儀服務業：優等2家、甲等4家。  b.公立殯葬設施：優等1家、甲等2家。  c.私立殯葬設施：優等5家、甲等1家。  (3)107年度查核評鑑績優業者名單，已上網公布、製作宣傳海報張貼各公立殯葬設施及公私立醫院，於108年1月30日公開頒獎。  2.為落實生前殯葬服務契約之管理及保障消費者的權益，依據查核生前殯葬服務契約協調聯繫實施方案，辦理107年度生前契約業者會計師查核，清查轄內7家業者，於107年9月6日查核完成，結果皆符合規定。  1.第一殯儀館火化場家屬休息室改善工程  第一殯儀館火化場家屬休息室因現有空間使用動線、設施陳舊不足，難以符合民眾需求，重新規劃家屬休息室之空間動線及提供溫馨休息環境，並於整修後委由民間專業廠商經營輕食餐飲區域，藉此方式提供簡單、健康之輕食及飲品，以服務治喪及洽公民眾，塑造專業、便民、高效率的服務，期能提升市府為民服務品質，讓家屬、業者滿意及政府形象提升之三贏局面。  2.開放信用卡繳納規費  為提供民眾更多元的繳費方式，增加繳款便利性，與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合作，建置「公務機關信用卡繳費平台」，自105年8月1日開放民眾以信用卡支付殯儀設施使用費，截至107年12月31日已受理5,424件。(金額合計3,139萬9,398元)  1.推動環保金爐委外經營及禁止庫錢露天燃燒  為徹底解決露天焚燒紙庫錢的空氣污染問題，本市殯葬管理處於103年1月創全國之先，設置4座附有完整空污防制設備的環保金爐(第一殯儀館3座、第二殯儀館1座)，103年焚燒量420公噸，104年焚燒量1,300公噸，105年全年焚燒量為1,400公噸，106年全年焚燒量為1,450公噸，107年焚燒量1,500公噸，成效卓著。106年12月22日再首創環保金爐委外經營管理，完成既有4座環保金爐設備移交予廠商開始收費經營管理（OT）；另將增設2座環保金爐（BOT），已於107年4月完工，露天燃燒並於同月退場完畢，本市完全禁止庫錢露天燃燒。  2.第一殯儀館及第二殯儀館禮廳全面實施電子輓額  為推動垃圾減量環保措施，避免燃燒傳統布(紙)製輓額造成空氣污染，第一殯儀館及第二殯儀館於106年1月1日全面實施電子輓額，禁止傳統布(紙)製輓額。第一殯儀館自103年2月試辦電子輓額，103年提供763場次6,884件電子輓額、104年提供1,012場次14,474件電子輓額、105年提供3,803場次93,767件電子輓額、106年提供4,878場次149,861件電子輓額、107年度共提供15,208場次419,820件電子輓額，成效卓越。  3.本市樹灑葬免收規費再延長至107年12月31日止  為落實殯葬設施環保化，本市設置2處樹灑葬區:旗山樹葬區及燕巢深水山公墓（璞園）樹灑葬區。為提高民眾接受環保葬法，設籍本市市民樹灑葬免收規費的措施，再延長至107年12月31日止。截至107年12月31日，旗山區已使用1,866個穴位，燕巢深水山公墓（璞園）已使用1,725個穴位，共使用3,591個穴位。  1.辦理杉林區第四公墓暨納骨塔新設工程  為有效解決杉林區第四公墓舊納骨塔滲水陳疴，因應當地居民身後晉塔需求，並配合覆鼎金公墓回教墓區遷葬後回教徒墓葬用地需求，規劃於杉林區第四公墓範圍內（杉林段26-97地號）新設納骨塔（可容納15,000個櫃位）、樹灑葬區（640個穴位）及歸真園區（400個骨骸存放單位、34個土葬墓基），開發面積約0.95公頃。106年10月6日建築工程開工，歸真園區業於107年3月16日啟用，107年12月21日建物落成，接續辦理櫃位工程及既有納骨塔骨罐搬遷。  2.高雄市公立納骨塔增設櫃位及周邊修繕案  為解決納骨塔櫃位不足之需求並考量宗教性差異，自105年起至109年，於仁武、鳳山、湖內、內門、旗山、路竹等6區增設15,200個櫃位及進行周邊綠美化工程，以解納骨塔櫃位不足之需並美化納骨塔周邊環境，105年至106年陸續增設7,796個櫃位，107年增設旗山區1,200個櫃位，預定108年2月完工。櫃位面板均採現代化設計，並配合裝潢燈光，營造高質感的緬懷空間，除單人櫃位，並增加雙人位、西式櫃位，提供多樣選擇。  3.完成107年度公墓道路、納骨塔設施改善工程  總經費599萬4,000元，施作區域為旗山、美濃、梓官、鳥松、大社等區納骨塔周邊設施進行修繕工程，107年6月7日開工，10月29日完工。  4.完成旗山區第二公墓道路修繕工程案  為民眾掃墓祭祖主要通道，因路面不平，進行修繕工程，經費48萬5,000元，107年5月10日開工，6月8日完工。  5.完成甲仙區示範公墓排水設施整治工程案  納骨塔及示範公墓每逢豪大雨溢流之雨水逕流至周圍林地，進行改  善排水設施工程，經費190萬元，107年7月3日規劃完成，8月8日開工，10月 25日完工。  6.完成梓官區納骨塔無障礙設施及廁所等設施增設工程案  為改善行動不便者使用設施，增設附掛式電梯、無障礙廁所、扶手、 停車位等設施，經費203萬元，107年7月24日開工，10月2日完工。  7.完成107年高雄市8月豪雨風災公墓道路擋土牆（內門、燕巢）搶修工程  8月豪雨致內門納骨塔旁邊坡擋土牆土壤掏空，影響邊坡安全性，燕巢區深水公墓第25區擋土牆側移使路面損毀，嚴重影響民眾通行安全，經費51萬8,250元，107年12月4日開工，12月25日完工。  8.辦理行政院核定本府「107年8月豪雨災害所需公共設施復建等相關經費」-公墓道路擋土牆（內門區、甲仙區）復建工程  8月豪雨致內門區第九公墓邊坡崩塌，使路面滑動，恐危及民眾通行安全；甲仙區納骨塔上邊坡路面崩塌滑動，且災害持續擴大中，恐影響民眾祭拜及通行安全，經費1,767,000元，12月27日開工，預定108年3月7日完工。  1.辦理三民區覆鼎金公墓遷葬案  覆鼎金公墓面積45公頃，地上墳墓16,339座，其中實墓10,556座、空墳5,773座，107年5月14日覆鼎金墓區全區(含回教公墓)遷葬完成，全區遷葬總經費5億3仟萬元，並移撥養工處開闢覆鼎金雙湖森林公園。  2.完成大社區第五、第十公墓遷葬案  經費2,876萬5,000元，面積18,042平方公尺，地上墳墓共604座，107年8月8日完成遷葬。  3.完成彌陀區第六公墓遷葬案  經費2,821萬9,177元，面積18,568.95平方公尺，地上墳墓共562座，107年10月12日完成遷葬。  為倡導節葬、簡葬的環保觀念，結合民間資源，由高雄市佛臨濟助會協助辦理無名氏聯合奠祭，並鼓勵有親人往生的一般民眾參與。截至107年12月31日，共完成58場次「聯合奠祭」，殮葬368位無名氏及131位家境清寒者。 |
| **柒、戶政業務**  一、加強戶政人員訓練  二、嚴密戶籍管理，消弭遷出未報及虛報遷徙人口  三、改善服務態度  (一)強化服務禮貌、提升服務 形象  (二)提供單一窗口服務  (三)探查民意趨勢，建立顧客關係  四、加強為民服務措施  (一)推動跨機關服務  (二)延長戶政服務時間  (三)主動關懷及提供客製化服務  (四)加強戶政服務宣導、行銷市政  (五)建置戶政網路掛號系統  五、辦理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及活動  (一)開設學習課程，舉辦活動，輔導適應在地生活  (二)建置專屬網站與服務窗口  六、製發門牌及門牌整編，便利地址查尋及戶籍管理  七、辦理志工研習會  八、舉辦戶政日慶祝活動  九、執行各項人口政策宣導工作暨辦理本市人口政策宣導成果彙整工作 | 1.委託本市人力發展中心辦理「戶政人員研習班」兩梯次，計91人次參訓；「戶政管理研習班」，計38人次參訓。  2.為增進志工服務認知及培養嶄新且具有創意的行動融入服務之中，辦理107年「戶政志工講習會」計300人次參加。  3.配合內政部辦理「戶政業務(管理、實務)分區研習會」管理班共2梯次計33人；實務班計58人參訓。  4.為強化戶政人員業務專業知能，各戶政事務所邀請資深戶政人員或聘請業務相關講師，舉辦國民身分證人貌辨識、公文講習、為民服務溝通技巧、戶政實務及案例研討等教育訓練，計118人次參訓。  1.戶政事務所於受理民眾遷徙登記時，如發現有異常情形者，設簿列管主動查處或洽分駐（派出）所派員協助會查，至107年12月31日止，共查察17,348人，查明實際居住者16,586人，虛報遷徙依規定辦理撤銷遷徙登記或主動辦理遷出登記者745人，持續查處中17人。  2.戶政事務所受理民眾遷徙登記後，轄內分駐（派出）所勤務區員警依勤區查察處理系統取得戶籍資料訪查，發現戶口狀況與戶籍資料不符時，通報戶政事務所依規定辦理。  1.戶政事務所實施「起身迎賓」與申辦案件「預審制度」。戶政人員「起身迎賓」可拉近與民眾的距離，建立親切服務的形象；實施「預審制度」，透過預先審核申辦案件所需備妥的文件，減少民眾等待時間過久又無法辦妥案件的抱怨，107年計服務691,175人次。  2.按戶政事務所員額編制規模，每季每所實施電話服務禮貌測試1至2次，107年全年計測試1,689次。  3.遴選態度良好、熟悉各種法令人員擔任櫃台窗口作業，並加強訓練櫃台服務人員的服務態度及處理各項申辦案件的專業知能，縮短民眾等候時間。  4.協請志工主動招呼民眾，引導洽公民眾至需求櫃台，給予民眾良好印象。  5.戶政事務所不定期舉行改善服務態度檢討會，檢討與分享服務態度優劣案例，使同仁更加注意與改進。  加強櫃台服務功能，提供單一窗口服務，整合內部服務流程，於辦公廳舍明顯處，設置申辦程序的標示；另對於不符規定的申請案件，一次告知，107年計開立25,475張一次告知單。  1.訂定「為民服務工作意見調查表」，由戶政事務所交洽公民眾填寫，以瞭解市民對戶政服務的滿意度，作為改進服務之參考。  2.戶政事務所均設置民意信箱(計48處)，提供民眾隨時提供建言，對於民眾申訴案件，專人即刻回覆處理。  3.建立民眾抱怨處理機制，提供即時、有效的處理，加強後續追蹤處理改善，降低民眾抱怨頻率。  1.戶政跨機關便民資訊平台通報服務提升為「N合1」，讓民眾在戶政事務所辦理戶籍遷徙或變更姓名後，僅需填妥「通報作業民眾同意書」並勾選申辦項目，即可由戶政人員於線上登錄並立即傳輸同意書至相關機關完成地址或姓名變更申請手續，節省民眾寶貴的時間，107年服務437,755件。  2.在少年及家事法院設置「高雄市政府民政局戶政服務站」，每週（週二、四）二天，下午2時至5時止，派員到場辦理保護家庭暴力資料註記、收養登記等戶籍登記，讓家暴被害人於接獲法院審理終結核發保護令時，能及時在戶政服務站或以傳真申請註記「禁止相對人閱覽或交付被害人及受其暫時監護之未成年子女戶籍資料」，提供即時、便捷的服務，落實戶籍登記正確性，107年受理戶籍核發等案件數計800件。  3.推動跨機關「遠距視訊服務網服務」，便利民眾申辦各項稅捐業務，戶政事務所與稅捐稽徵處合作，由美濃（含六龜）、燕巢、路竹、梓官（含彌陀）、林園、大社、湖內、茂林、桃源、那瑪夏及旗山 (含內門、杉林、甲仙) 等戶政事務所辦公廳舍內，設置遠距視訊系統設備與本市稅捐稽徵處所屬鳳山、大寮、岡山及旗山分處連線，提供行動稅務服務，107年受理28,185件。  4.為避免護照遭冒辦，配合外交部辦理「護照親辦人別確認」作業，凡首次申請普通護照者，本人無法親自至外交部領事事務局或外交部中部、南部、東部及雲嘉南辦事處申辦，可先至全國任一戶政事務所填妥普通護照申請書並作人別確認後，再將普通護照申請書併同申請護照應備文件委託旅行業者、親屬或同事續為代向領務局或外交部三辦申請護照，107年受理41,634件。  5.協助社會局發放婦女生育津貼及育兒袋作業，符合請領條件者，至戶政事務所辦理出生登記，即可領取，107年核發生育津貼19,373件。  6.推動「戶政有愛 溝通無礙」手語服務，讓聽（語）障朋友至戶政事務所洽公時，快速完成申辦事項，107年服務37人次。  7.為擴大便民服務效益，本市與澎湖、金門、連江、臺東、花蓮及屏東等縣市實施跨域合作，各戶政事務所實施戶政業務行政協助受理民眾申辦出生（含同時認領）、原住民身分登記等戶籍案件服務，免除民眾奔波往返舟車勞頓之苦。107年計受理66件。  8.為扶助偏遠地區民眾取得法律諮詢資源，以解決遭遇的法律問題，與「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合作，運用電腦視訊，於旗津等19個戶政事務所及辦公處，免費提供預約視訊法律諮詢服務，讓需要專業性法律幫助的民眾，得到協助，維護其權益，107年受理27件。  9.強化機關戶政連結作業，減少民眾申請戶籍謄本，各機關透過連結取得戶籍資料，區公所對於社會救助案件直接造冊由戶政事務所提供戶籍資料，107年主動協查35,930件。   1. 每週一至週五早上7點30分受理戶籍登記，實施戶所有鼓山、左營、楠梓、三民一、三民二、苓雅、前鎮、小港、鳳山一、鳳山二、大寮、大樹、鳥松、岡山及路竹等15個戶所，107年受理8,498件。   2.午間不打烊服務措施，中午休息時間繼續上班服務民眾，107年受理224,699件。  3.推動「6912－戶政週末貼心服務」，每週六上午9時至12時，鼓山、左營、楠梓、三民區第一、三民區第二、新興、苓雅、前鎮、小港、鳳山區第一、鳳山區第二、大寮、岡山、旗山、美濃、仁武及梓官等17個戶所彈性上班，其餘戶所採預約服務，民眾可於3天前以電話或網路預約，107年受理57,940件。  4.假日派員受理結婚登記，配合97年5月23日民法修正施行，結婚由儀式婚改為登記婚，各戶政事務所應民眾登記結婚之需，配合於假日受理預約結婚登記案件，107年受理1,592件。  1.辦理同性伴侶註記，104年5月20日起開放現設籍本市之成年民眾，於戶役政資訊系統所內註記同性伴侶記事，以落實性別多元文化及促進同性伴侶權益，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共計受理648對，並自105年11月11日起核發同性伴侶證，以便利其申辦緊急事項使用。  2.首創戶政到宅免付費服務專線「0800380818」，縣市合併後擴大連結 1999市民服務專線，提供年邁長者及重大傷病民眾申請須親自申辦的案件服務，只要1通電話，即派員到現場收件，107年受理1,646件。  3.設置「愛心親善櫃台」，秉持「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視民如親的精神，各戶所設置「愛心親善櫃台」，專人專櫃服務年長、身心障礙、懷孕婦女或攜帶嬰幼兒者，免抽取號碼牌，107年受理9,102件。  4.規劃民眾候件休息區、幼兒照護區、愛心服務台，備舒適座椅、書報雜誌、老花眼鏡、愛心傘及茶水設施等供民眾使用；幼兒照護區並安排專門服務人員提供全方位服務。  5.受理集體申辦自然人憑證，嘉惠上班族群，107年核發52,297張。  6.針對殘障朋友，設置專用電鈴、步道、廁所、電梯等設施，並派專人接待引導，107年服務3,297件。  7.為服務國中三年級學生年滿14歲初領國民身分證，戶政事務所每年3月至5月期間，前往轄內各國中受理申請，107年受理11,905件。  8.建置中英雙語標示，營造雙語環境，便利外籍人士洽公。  9.本市戶政事務所於48處服務據點設置「iTaiwan」、「WiFi」無線上網熱點及手機免費充電服務，提供民眾免費上網及手機充電的服務。  10.設置「電子戶籍謄本專區」，方便民眾利用自然人憑證申請具電子簽章並經加密的電子戶籍謄本，並提供免費列印。  11.提供協尋親友服務  於依法原則下，民政局訂定「高雄市各區戶政事務所提供協尋親友服務實施計畫」，運用戶政現有資源，由戶政事務所代轉尋人訊息，讓被尋人自行決定是否聯絡，提供民眾一個尋找失聯親友的管道，107年受理938件。  12.全國首創成立「行動戶政所」  本市於104年9月成立「高雄市行動戶政所」，前往台灣銀行、長青綜合中心、正修科技大學、義守大學、祥和山莊等，提供便捷的戶政服務。105年9月本市各戶政所全面實施，截至107年12月底已受理48,094件服務案件，免除民眾因工作而產生申辦時間安排的困擾，深受民眾肯定。  13.推動「走動式櫃台」創新服務  因應數位化時代趨勢，本市戶政事務所以開創新服務的方式，打造出更人性化、即時互動的「走動式櫃台」，讓服務人員走出櫃台運用平板電腦，主動提供民眾諮詢、預審等走動式服務，透過「戶政資訊服務網」及「戶政線上e指通APP」等平台，提供民眾各項戶政業務申辦須知、便民措施介紹與最新戶政法令宣導等即時性服務及正確的資訊。  14.全國首創「高雄市戶政線上e指通」APP服務  建置「高雄市戶政線上e指通」APP系統，改造申辦流程，讓民眾透過e指通隨時隨地線上申辦戶籍登記，將申請資料連同應附繳證件掃描或以相機拍照影像檔上傳作業系統完成登記，再前往戶政機關取件，縮短申辦等候時間，並提供線上預約、最新消息、戶政資訊、線上查詢及尋找戶所等服務項目。107年受理計6,411件。  15.開辦行動支付繳納規費服務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於107年7月1日全面開放信用卡或智慧型手機行動支付APP支付戶籍謄本、國民身分證、戶口名簿、印鑑證明、自然人憑證等全部戶政規費服務，民眾免攜帶現金、免找零，貼心便民又快速。  16.首創「戶政概念館」科技化服務  本市創全國之先擘劃創設「戶政概念館」，於107年12月7日開幕啟用，採開放式櫃台設計，運用人工智慧包括人臉辨識、機器人等新科技，改變受理流程創新服務措施，以建構未來20年戶政服務新概念為基礎，冀期引領並推展政府服務新理念。  1.宣導各項戶政便民措施及執行成效，指定專人定期蒐集輿情報導，並善用報章傳播媒體及召開記者會，廣為宣導各項戶政服務執行績效，107年召開1次記者會、6次新聞台（電台）專訪、168次新聞發佈。  2.民政局網站隨時提供各項便民服務措施及政令等資訊，同時督促本市各戶政事務所配合於網站加強宣導政策及政令，適時公布戶政服務執行成效。  3.本市各戶政事務所均設置公布欄、網站、市政宣導區及跑馬燈，加強宣導政令及便民服務措施，107年計宣導330則訊息。  4.建置「高雄市戶政資訊服務網」，網站提供戶政服務、案例法規、線上服務、人口統計及新住民等5大服務主題，即時提供戶政最新消息、戶政案例與法規等戶政訊息，各戶政事務所可於網站適時連結，以達成資源共享之目的；為配合智慧型手機及平版電腦的使用潮流，本網站採自適應模式設計建置（即網頁可自動適應所有尺寸螢幕觀看），方便民眾透過電腦及行動裝置隨時隨地上網瀏覽。  民政局開辦網路掛號服務，民眾可於申辦案件前先行上網預約洽辦日期及時間，同時選擇申辦之戶政事務所，有效節省於戶政事務所現場等候時間，107年計受理2,991件。  1.為協助新住民早日適應在臺生活，107年開設5班「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每班上課時數24小時，計131人參加。  2.向內政部新住民發展基金申請經費37萬6,980元，辦理活動計畫：  (1)鼓山區、左營區、三民區第一、苓雅區、小港區、鳳山區第二、大寮區及岡山區戶政所協辦「新住民機車考照輔導班計畫」課程，共計105位新住民報名參加。  (2)楠梓戶所協辦「環抱新森活，地球有氧不碳氣計畫」課程，共計100名新住民及其家屬報名參加。  (3)鳳山區第一戶所協辦「新住民大手牽小手一起夯環保計畫」課程，共計20名新住民及其家屬報名參加。  1.為加強對新住民生活照顧輔導，建置新住民6國語言專屬網站，提供新住民方便查詢局(處)服務內容；另將市府各機關常見問題，以淺顯易懂問答方式建置新住民生活實用小學堂網站，以利其查詢參考。  2.於本市各戶政事務所設置「新住民生活諮詢服務窗口」，協助提供各項諮詢及轉介服務，107年服務1,125件。  1.107年各戶政事務所製發門牌，共計17,036面。  2.為加強尋址功能，於本市各重要道路路街騎樓樑柱增設大型中英雙語指示門牌，累計達28,859面。  3.依據「高雄市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自治條例」及「高雄市政府民政局所屬各戶政事務所門牌整編及編釘作業要點」辦理門牌整編，107年完成310戶整編。  4.本市各戶政事務所依門牌清查計畫，如發現門牌老舊模糊不清、損壞、脫落及未編釘者，立即主動協助辦理，107年協助民眾補（換）發門牌計3,001面。  107年6月8日辦理「107年高雄市戶政志工講習會」，計有300人參加，以「歡喜付出、享受成就〜我是快樂志工」為研習核心，讓志工從發自內心的提供服務及服務應對的技巧等面向，學習戶政志工公共性的服務方式及對談的藝術，精彩的演講受到參訓者熱烈的迴響。  於107年8月4日舉辦戶政日慶祝活動，表揚本市績優戶政人員及志工，以激勵戶政人員工作士氣及肯定戶政人員工作績效，並適時宣導戶政重點業務。  民政局為本市人口政策宣導成果彙整主責單位，除賡續推動各項人口政策宣導工作外，更積極推動「特色日結婚送好禮」、「金鏟子‧早生筷」及單身聯誼等各項鼓勵婚育活動，以落實本市人口政策宣導目標。 |
| **捌、基層建設**  一、基層建設小型工程執行成果  二、賡續推動工程技術小組研議各項工程作業標準機制  三、續辦基層建設小型工程教育訓練  四、協助區公所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辦理耐震補強  五、推動6米巷道孔蓋齊平 | 1.辦理6公尺以下巷道路面、小型排水溝修建基層建設成果維護513件。  2.辦理未及編列於年度計畫之各項急需增辦工程、充實各區里活動中心設備及修繕、民政公有為民服務設施303件。  3.協同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與水利局組成工程考核小組，就小型工程品質及行政作業，考核各區公所106年執行成果。考核方式採分組審查，第一組(旗美六區+田寮、阿蓮區)評定結果杉林區為分組第一名；第二組(扣除原市11區、鳳山、旗美六區、田寮、阿蓮之其它區)評定結果永安區為分組第一名；第三組(原市11區+鳳山區)評定結果小港區為分組第一名，並於401次市政會議接受市長頒獎表揚；另鳳山、左營、三民、苓雅、鼓山、旗津、新興、鹽埕、前金、前鎮、仁武、路竹、林園、鳥松、大社、岡山、梓官、茄萣、湖內、大寮、橋頭、阿蓮、美濃及內門等24區公所表現達敘獎標準，予以敘獎鼓勵，其餘公所雖未達敘獎標準，惟仍達市府要求目標，故不予懲處；另缺失部分已請區公所加以檢討改進，以確保小型工程品質。  4.107年度里活動中心考核依各區公所轄管里活動中心數量區分為2組，考核評定結果，由三民區公所及左營區公所名列分組優等，並於區政業務會報中公開表揚。  1.本市幅員廣大，各區道路因面山、臨海、沿河、鄰港、靠川而有不同型態，道路維護施工作業面臨的問題亦多所迥異。因此，於102年12月25日訂定「高雄市政府執行基層建設小型工程技術作業參考手冊」，內容包括：參考規範、標準圖、派工機制、施工檢驗程序及隨機抽樣鑽心方法等標準文件，俾利區公所有統一遵循標準。  2.為使參考手冊更臻完善，民政局於107年6及11月召開檢討會議，依據工務局新版施工規範修訂及各區公所執行疑義，適時修正「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瀝青混泥土鋪面」、「水泥混凝土鋪面」、「標線」、「再生瀝青混凝土」、「混凝土基本材料及施工一般要求」及「結構用混凝土」等章節之施工規範，以及工程抽查紀錄表單，並依區公所執行之需求，新增「箱型石籠」與「標線」等章節之施工規範及標準圖，以及工程常見材料送審資料一覽表。  1.小型工程的特性為規模小、需求龐大、施工期短、技術風險較低、缺乏大型優質廠商投標誘因，有別於一般大型公共工程建案。因此，民政局特別自102年起開辦監工學堂，依區公所各階段需求，開辦不同課程，調訓區公所承辦同仁，並提供各區相互經驗分享之機會。  2.為協助區公所人員了解消能工法(阻尼、制震壁)及鋼斜撐工法之基本概念及施工重點等相關知識，民政局於107年6月辦理「公有建物耐震補強方式及施工重點」教育訓練，計55人參加，。  協助區公所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城鄉建設-公共服務據點整備項目，可補助區公所行政中心及里活動中心進行耐震初評、詳評、補強、修(改、增)建、拆除重建等，確保使用機能，以達永續服務。  1.107年度各區公所獲內政部補助27區50件計畫案，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初評 | 詳評 | 補強 | 廣播  系統 | 合計 | | 核定  數量 | 20件 | 9件 | 20件 | 1件 | 50件 | | 中央  補助 | 107,100 | 4,085,000 | 100,110,000 | 74,000 | 104,376,100 | | 市府  自籌 | 18,900 | 861,000 | 38,241,000 | 14,000 | 39,134,900 | | 總經費 | 126,000 | 4,946,000 | 138,351,000 | 88,000 | 143,511,000 | | 辦理  情形 | 已全數  核銷 | 已全數  核銷 | 陸續送  內政部核銷 | 已全數  核銷 |  |   2.後續針對內政部補助辦理初評及詳評結果為仍需辦理詳評及補強者，獲內政部核定補助12區19案，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初評=>詳評 | 詳評=>補強 | 合計 | | 核定  數量 | 11件 | 8件 | 19件 | | 中央  補助 | 3,040,500 | 87,300,000 | 90,340,500 | | 市府  自籌 | 1,141,500 | 68,176,000 | 69,317,500 | | 總經費 | 4,182,000 | 155,476,000 | 159,658,000 | | 辦理  情形 | 已全數核銷 | 辦理中 |  |   提升本市6米以下巷道平整度，民政局於105年度推動路面孔蓋齊平計畫，基本原則以孔蓋下地為優先考量，孔蓋與路面齊平為次要考量，107年度由原11區及鳳山區公所各提報3條做為示範道路，統計總孔蓋數量為351個，下地數量137個(約39%)，調昇降數量214個(約61%)，108年度將持續推動並擴大示範區域。 |